臺中市龍井區農會

「2018花現龍井」~花時間寫生比賽辦法

一、 宗     旨：推廣鄉土美術教育，提昇農村田野美術寫生創作

水準，及培育學子品格力。

二、     指導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龍井區公所

三、     主辦單位：臺中市龍井區農會

四、     協辦單位：龍井區各國中、國小及幼稚(兒)園

五、     承辦單位：龍泉國民小學、龍泉國民小學家長會

六、     比賽日期：107年1月27日（星期六）

 上午09:00領紙，下午12:30~13:00止收件。

七、     比賽地點：台中市龍井區中華路一段 (中華路、茄投路交會點，7-11對面)

八、     參加資格：全國各國中小及幼兒園在籍學生

 樂齡組:台中市55歲以上人士

九、     比賽辦法：

(一)、 組別：

（1）幼稚園組(著色比賽)

（2）國小低年級組(著色比賽)

（3）國小中年級組(寫生比賽)

（4）國小高年級組(寫生比賽)

（5）國中組(寫生比賽)

 (6) 樂齡組:台中市55歲以上人士(寫生比賽)

(二)、 報名：一律免費報名

（1）日期：106年12月5日(週二)起至107年1月10日

 (週二)止。

（2）報名方式： EMAIL報名chenfu.liu@gmail.com，

 採事先團體或個人報名。（現場限量受理報名）

（3）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ite/huaxianlongjing/>

 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ite/huaxianlongjing/hua-tao-yao>

（4）聯絡電話：龍泉國小 04-26353340#202

(三)、 用具：

（1）使用材料不限（水彩、粉蠟筆、水墨等均可），表現形式

 不均。

（2）比賽紙張，由主辦單位現場供應（無承辦單位印信者無效），

 著色比賽以八開紙為主，寫生比賽以四開紙(39cm\*54cm)為主。

(四)、畫題：以龍井「花現龍井」活動現場景物之描繪為主題。

(五)、 交件：活動當天中午12時30分起至13時00分止，送交至指定處所，並領領紅蘿蔔麵線乙份。

(六)、 評審：由承辦單位聘請美術教育家等組成評審委員會，於當天評審之。

(七)、頒獎：訂於2017/1/27下午17:00於活動會場頒獎。

十、     獎勵：成績優異者名單將公佈於龍泉國小及龍井區農會網站上。

（一）第一名：各組一名，每名獎狀乙只、獎品乙份。(約1200元)

（二）第二名：各組二名，每名獎狀乙只、獎品乙份。(約1000元)

（三）第三名：各組三名，每名獎狀乙只、獎品乙份。(約800元)

（四）佳作：依各組參加人數，增加名額 (6-40名)，

 各頒發獎狀、獎品。

十一、 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參加者到達比賽會場請至寫生報到處領取比賽紙張，

 領取時間(上午8:30-9:00)，（畫具及畫板自備）。

（二）為維持比賽公平性，比賽期間老師或家長不得當場代筆，違規

 者取消比賽資格（由現場工作人員取締）。

備註:工作人員將穿著2018花現龍井特定服裝做標誌。

（三）著色或寫生比賽作品應於規定時間內交出，逾時恕無法列入評

 選。另外，無論入選與否，比賽作品概不退還，並無條件提供主辦單位保管與運用，例如：攝影、展覽、出版…等。

（四）參加學生之管理與安全維護，請指導老師或家長自行負責。

（五）參加者應守秩序及維護整潔，不可亂拋紙屑、果皮。

（六）比賽作品於交件時，可以領取胡蘿蔔麵線乙包。(備註：請於當

 天指定時間內領取，逾時視同放棄。)

（七）報名表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十二、 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。